



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項目：其他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 9 條第 1 款

維護日期：民國 115 年 03 月 31 日

維護單位：投資型商品企劃科

更新週期：不定期

投資型商品

保險商品	承保範圍	不保事項
國泰人壽投資型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保險單借款約定	無
國泰人壽評價日暨創世紀變額萬能壽險批註條款	投資配置日、投資標的轉換、匯率計算、部分提領、保單貸款、保險金扣除額及管理費約定	無
國泰人壽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變額萬能壽險附加永安保險費豁免健康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可附加附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金采絕倫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金還鑽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富利多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母子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貝萊德投信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聯博投信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投資標的轉換費用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之主約	無
國泰人壽富利雙享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鑫超澳利富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澳利富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施羅德投信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成長累積型)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給付及部分提領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之主約	無

國泰人壽鑫超樂享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樂享人生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鑫超樂享人生變額壽險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鑫超樂享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享樂88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月月康利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四)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p>國泰人壽鑫超 月月有利變額 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五)</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鑫超 樂享人生外幣 變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六)</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七)</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真飛 Young 人生 變額年金保險</p>	<p>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國泰人壽真飛 Young 人生 外幣變額年金 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八)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九)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新增 貨幣型基金暨 加值給付計算 方式異動批註 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及 加值給付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十)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 iSmart 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鑫月 享加鑫變額壽 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鑫月 享加鑫外幣變 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三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鑫月 享加鑫變額年 金保險</p>	<p>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鑫月 享加鑫外幣變 額年金保險</p>	<p>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委託 投資帳戶投資 標的批註條款 (十一)</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樂悠 樂利投資標的 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鑫超 月得益變額年 金保險</p>	<p>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鑫超 月得益外幣變 額年金保險</p>	<p>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鑫超月得益變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鑫超月得益外幣變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二）</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月享豐沛投資標的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iFund變額年金保險</p>	<p>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iFund投資標的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四）</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國泰人壽月月 得益繳別變更 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繳別變更約定	無
國泰人壽新豐 利 888 變額 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新豐 利 888 外幣 變額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新豐 利 888 變額 年金保險	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新豐 利 888 外幣 變額年金保險	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豐利 888 投資標的 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p>國泰人壽新溢起愛變額萬能壽險</p>	<p> 加值給付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	<p>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三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 </p>
<p>國泰人壽溢起愛投資標的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新好基利外幣變額壽險</p>	<p> 加值給付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	<p>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三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 </p>
<p>國泰人壽新好基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p>	<p>加值給付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鑫超月月有利外幣變額壽險</p>	<p>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	<p>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 </p>

國泰人壽月月滿溢變額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月滿溢外幣變額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月滿溢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月滿溢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月泰利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月泰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五）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六）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七)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鑫超樂享人生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鑫月享加鑫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新豐利 888 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十八)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超飛揚變額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超飛揚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基優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月月永溢變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健康促進加值給付</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月月永溢外幣變額壽險</p>	<p>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健康促進加值給付</p>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保單條款第三十三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保單條款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p>國泰人壽月月永溢投資標的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基優人生變額年金保險</p>	<p>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基優人生投資標的批註條款</p>	<p>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p>	<p>無</p>
<p>國泰人壽月月永溢變額年金保險</p>	<p>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p>國泰人壽月月永溢外幣變額年金保險</p>	<p>加值給付 累積期滿年金</p>	<p>無</p>

國泰人壽好基利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月享安鑫變額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享安鑫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樂盈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加值給付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樂盈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加值給付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享安鑫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樂盈人生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基優人生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 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 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 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
國泰人壽基優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飛揚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飛揚 一生外幣變額 年金保險	身故保險金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飛揚 一生投資標的 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 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
國泰人壽月月 泰利變額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四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月 泰利外幣變額 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加值給付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月 享贏變額萬能壽 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一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五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月 享贏外幣變額萬 能壽險	祝壽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p> <p>一、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p> <p>二、被保險人故意自殺或自成完全失能。但自契約訂立或復效之日起</p>

		<p>二年後故意自殺致死者，本公司仍負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責任。</p> <p>三、被保險人因犯罪處死或拒捕或越獄致死或完全失能。</p> <p>前項第一款及第三十二條情形致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時，本公司按第二十六條的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p> <p>第一項各款情形而免給付保險金時，本公司依據要保人或受益人檢齊所須文件送達本公司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依照約定返還予應得之人。</p>
國泰人壽月享贏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享贏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累積期滿年金	無
國泰人壽月享贏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經本公司指定主約之投資標的約定	無